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济 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源采磋商采购(2025-51)

采购人: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 弘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4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 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济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济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u>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u>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u>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u>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源采磋商采购(2025-51)

2. 项目名称: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济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2397855.04 元

最高限价: 2397855.04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1	Z20250051601	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	2397855.04	2397855.04
		济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		

5. 采购需求:

- 5.1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包含1个高标准棚及2个普通棚。结构形式为轻型钢结构工程,建筑层数:
 - 一层,其中高标准大棚肩高 3.3m,顶高 4.7m,单跨 28m,长度 68m;普通大棚肩高 2.2m,顶高 3.4m,单跨 24m,长度 68m。(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5.2 采购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二者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5.3质量要求: 合格
-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 是否接受讲口产品: 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其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证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中的格式,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2)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电子缴费凭证);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范围(响应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 3. 方式: 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 办理后,持 CA 登录 "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如有)、图纸(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5年 10月 28日 09点 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 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 项 目 采 用 " 远 程 不 见 面 " 开 标 方 式 , 不 见 面 开 标 大 厅 的 网 址 为 (https://ggzy. luohe. gov. cn/bidweb/),供应商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 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解密等开标活动。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 漯河市源汇区长江路 103 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 0395-53013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弘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达路科学大道正弘高新数码港 1 号楼 4 号电梯 19 楼 412 室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方式: 1728438682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方式: 17284386828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项 号	条 款 号	内 容 规 格
		项目名称: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济
	项目信息	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
		采购人: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1		代理机构: 弘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源采磋商采购(2025-51)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3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4	投标报价及费用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招标代理费收取标准:本次招标代理费用参照发改价格
		[2015]299 号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6	投标承诺函	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详见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	磋商文件澄清	文件澄清时间: 递交截止时间前5天
		线上递交,即投标人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
8	响应文件递交	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
		己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10	递交截止时间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 10月 28 日 09点 30分
	磋商时间	磋商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
		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
12	评审办法	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磋
		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磋商报价低的优

18	最高磋商限价	本次控制价: 2397855.04元; 若响应人的磋商总报价超过最高磋商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组建	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除业主代表外其他评审专家开标前依法
	磋商小组的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17		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以上单数(含5
		量清单为准)。
16	招标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二者不一致时以工程
15	质量要求	合格
14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13	现场考察	不组织。
		先; 磋商报价也相等的, 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人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其他: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 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 (https://ggzy.luohe.gov.cn/) 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 (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 1.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s://ggzy.luohe.gov.cn/)"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 1.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上的 "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

1.5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0395-2961908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13939506901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13939506152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13939509206

2、电子评审其他条款

本工程实施电子评审;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审系统未下载获取到响应人上传的已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人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招标代理导入到开评审系统,响应人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 U 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磋商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如有进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响应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 当而导致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审委员会无法对电子竞争性磋 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评审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计入评审基准价 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审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响应人必须刻录由投标编制工具生成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格式为"*.未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已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该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U盘,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重要组成部分。

响应人提供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或盖章,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或盖章,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未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响应人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U 盘;

响应人提供无该工程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U 盘;

响应人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U 盘;

响应人提供无法读取或者其他异常情况的 U 盘;

3. (若技术标为暗标)技术标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如不一致做技术标有标记处理。

4.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响应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 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响应人负责。

因目前电子招投标系统刚刚上线使用,由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无法开标或评审的,可以书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开评审。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电子版磋商文件的发放。电子版磋商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磋商文件内容含磋商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 5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审。响应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响应人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人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包括响应人须知 3.1.1 规定的所有内容,响应人对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 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响应人按响应人须知 3.1.1 要求将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其最终生成的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是从投标工具中输出,且应具有工程项目的水印编码标记。响应人应按以下要求编制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编制的评审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 ①投标函: 投标函需上传至投标工具, 并经 CA 电子签章;
-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上传至投标工具, 并经 CA 电子签章;
- ③保证金
- ④资格审查资料,具体内容见本章第 3 .5 款:资格审查资料采用 word 格式统一上传至投标工具,其中相关证书、资料等按磋商文件要求上传 (如: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响应人企业获奖证书文件等证明材料),先扫描下来放入 Word 中。建筑业企业职工工资支付保障承诺书、联合体协议书等上传至投标工具,并经 CA 电子签章;
- ⑤承诺书: 上传至投标工具, 并经 CA 电子签章;
- ⑥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上传至投标工具;
- ⑦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相关证书、资料按磋商文件要求上传,先扫描下来放入 Word 中,上传至投标工具:

- ⑧技术标:将编制的技术标文件以 word 格式上传至投标工具的'技术标'一栏中,当技术标 采用暗标时,响应人需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进行编制;
- ⑨资信标: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将编制的资信标以 word 格式上传至投标工具的'资信标'一栏中,其中相关证书、资料按磋商文件要求上传,先扫描下来放入 Word 中上传至投标工具,需要电子签章的上传至投标工具"资信标"一栏中,并经 CA 电子签章;

总则

- 1.1适用范围
- 1.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1.2定义
- 1.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 1.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 1.2.3"响应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生产商或经销商。
- 1.2.4 "响应人代表"系指代表响应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1.2.5"货物"系指响应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产品合格证、说明书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1.2.6"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响应人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送货、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1.2.7 "响应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 1.2.8 "投标书"指响应人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文件。
- 1.2.9 "公章"指响应人的行政章,招标人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印鉴)的响应文件。
- 1.2.10"中标供应商"指接到中标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1.2.11 "天(日)"指日历天。
- 1.3 合格的响应人
- 1.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完成本次招标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3.2 具备磋商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承认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供应商为合格的响应人。
- 1.3.3 响应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招标人有关采购的规定。

- 1.4 响应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 1.4.1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2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4.2其他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 1.5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响应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1.6 响应人的风险

响应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响应人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人按相关规定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等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响应人起约束作用。

-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要求招标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 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2.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

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情况时,由磋商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 3. 磋商响应文件
-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资料
- 3.2 磋商报价

- 3.3 磋商有效期
-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磋商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承诺函
- 3.4.1 响应人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投标承诺函,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2 响应人不按本章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其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资格审查资料" 应附响应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

营业执照)及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规定不允许响应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3.7.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可否决其投标。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7.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 4.1 响应文件
- 4.1.1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响应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响应文件,作为备用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解密失败时使用)。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2.1 网上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 "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保存 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文件上传至系统递交投标文件。

- 4.2.2 响应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在本响应人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供应商名称,并检验确认供应商代表资格;
- (4) 供应商进行 CA 在线解密标书;
- (5) 公布唱标信息;
- (6) 抽取评标办法及相关系数(如有);
- (7) 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磋商小组
-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为5人,依法组建。
-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1-3人。

7.2 中标公示

开标会议结束后,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示。

7.3 中标通知

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予以公示。

7.4 签订合同

-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给予以赔偿。
-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质疑、投诉
- 8.5.1 响应人若对磋商文件、磋商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有异议,有权按照规定的程序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邮寄、信件、扫描件均不接受,以现场接受纸质版为准)。
- 8.5.2 依照《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令》规定:提出质疑的主体为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人,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时,质疑单位须携带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须提供由法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 8.5.3 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质疑,质疑单位须在接到领取质疑回复函通知1个工作日内到

招标代理公司领取回复函,并现场签收质疑回复函收到证明,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视为放弃质疑。领取后需在一个工作日内将对质疑回复函的意见递交到代理公司,若不同意,请注明理由,逾期未递交或者未注明理由视为同意质疑回复函的内容。

8.6 复评(复议)

评委专家抽取完成至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前,招标代理公司或招标人或监督部门收到有利害相关响应 人质疑、投诉、举报等的,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公司调查核实,经查证认为质疑、投诉、举报真实有效, 报请招标人、监督部门商议,经合议决定必须重新复评(复议)的,可以组织重新复评(复议),也可 以重新组织招标,复评(复议)评委组成人员可以由原磋商小组成员组成,也可以重新在评标专家库中 抽取组成,经复评(复议)的评标结果为最终评标结果。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 11 11 117	响应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
		营业执照	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同
			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其以上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不含临时证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
			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
			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中的格式,供应商在成
		资格评 审标准 信用承诺	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
			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
	 资格评		成交通知书):
2. 1. 1			(1)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2)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
			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电子缴费凭证);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参加政府
l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
l			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
			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响应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范围(响应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

			目采购活动;	
		 其他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磋商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 1. 2	符合性	投标报价	不超过最高磋商限价,且以最后磋商报价为有效报价	
	评审准	磋商内容	符合本次磋商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磋商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根据《』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	展暂行办法》(财库[2022]8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	
	予 3%的扣除,评审委员会应当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小			
	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根据财政部司			
政策 扶持	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			
17.14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			
	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同一产品,小微、监狱、残福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			
	重复享受。			
2. 2. 1	总分 (100分)	商务标: 30 分 技	术标: 60 分 综合标: 10 分	
2 2 2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值: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有效响应人的价	
2. 2. 2			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 2. 3	商务标	磋商报价(30 分)		
(1)	(30分)	咗回1K川(30 万)	磋商报价(30分)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本次招标不接受恶意竞标的报价,评委会认为报价明显不合理,
			有降低质量不能保证供货或价格虚高,评委会有权取消其中标
			候选人资格;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	响应文件编制内容完整,对采购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有叙述的
			得 2 分,施工组织措施编制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由磋商小组
		水平 (0~5 分)	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	有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的得4分,施工方案及施工技术措施合
		施 (0~10分)	理、可行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6 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	有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的得2分,措施合理、可行、详实、得力
		施 (0~5分)	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	各分项工程有安全技术措施的得 2分,安全保证体系合理完
		施 (0~5分)	整、安全管理制度严谨可行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技术标		分。
		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有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得 2 分,措施明确、合理、切实
2. 2. 3		 与措施(0~5 分)	可行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2)	(60分)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	有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的得
		施 (0~10 分)	 5 分,缺项不得分。网络图详细、关键路线清晰,整体及各阶
			 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详实,措施合理、可行,各阶段劳动力
			安排合理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5 分。
		 7、资源配备计划(0~	有资源配备计划的得2分,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
		5分)	及进场计划表达、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完整齐全的由磋商
			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8、扬尘治理方案和具	有扬尘治理方案和具体措施的得2分,措施针对性强,切实可
		体措施 (0~5 分)	行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9、工期保证措施(0~	有工期保证措施的得2分,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
		5分)	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由磋商小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10、施工现场实施信息	有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的得 2 分,施工现场实
		化监控和数据处理(0-5	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的由磋商小
		分)	组进行横向比较加 0-3 分。
			1.替甲方排忧解难与协调周边关系的承诺(0-2分)
			2.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外的优惠及服务承诺(0-2分)
2.2.3(3	综合标	服务承诺及其他	3.在资金到位不及时的情况下,承诺保证连续施工(0-2分)
)	(10分)	(10分)	4.有关于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配合监理管理等方面的承诺(0-2
			分)
			5.承诺保证农民工工资及时发放,不造成上访等事件(0-2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评分标准
- (1) 商务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本项目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2.1.1 项进行核验,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 3.1.2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响应人得分=A+B+C。
- 3.2.4 评标委员发现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 其投保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响应人不 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 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

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1-3名。
- 3.4.2 评标委员完成评标后,应当向响应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若出现投标单位未通过资格审查情况,评标报告上须注明原因。

3.5 其他

招标人把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定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放弃中标、因投诉取消中标、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排名第二的中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潔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
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
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空冢郭镇"一村一品"经济发展特色示范村项目。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u>财政资金</u> 。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二者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致的,以工期总目历天数为准。
我的,以上 <i></i> 初心口 <i>加</i> 八致/知由。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mathbb{\psi}\)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Y 元).

人民币(大写)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2. 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付合同价款。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	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	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	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2.5 设计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_0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	批准、证明、	证书、指示、打	旨令、
要才	文、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
反即	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o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_ 0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0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o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0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 5. 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间: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力	汤 月	f 的	提(共 和	费	用	承 担	自的	约
定: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职 务:;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	权监	理人	、对以	下事	项边	生行码	确定:		
	(1);									
	(2);									
	(3)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c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 3. 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
限: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
限:	o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 开工通知

价格	各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限: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2);
	(3)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
43: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
为:	o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 《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0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0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	↑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	原的约
定: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标	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
条款	大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	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
预算	至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	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
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	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
料单	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	上基准单价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
履行	F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	3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_0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0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о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o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o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6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	一同价的 75%, 经区审计和投资评审
中心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7%,剩余 3%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支付(质保期期间不计息)。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o
预付款支付期限:/	o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o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0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0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o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0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0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o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	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
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0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 2. 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j :		o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	o
	13.3 工程试车	
	13. 3. 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c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_承担。
	13. 3. 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6 竣工退场	
	13. 6. 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c
ł.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o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o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c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c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0
	14.4 最终结清	
	14. 4. 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o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0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	结清证书的
:		o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 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 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	开工通知的违约责
任:。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	约责
任:	o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 项约	
施的违约责任:。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	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
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0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0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表	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
任:。	
(7) 其他:	o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汽	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
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0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0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0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	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
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	力的其他情
形:		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	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o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o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o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o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o
	其他事项的约定:	o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o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	式解决:
	(1) 向	

(2) 向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投标函

致:	(招标人)_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项目名称)_
投机	· ·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磋商报价为:元,合同履行期
	限, 质量要求达到参加投标。明细见"投标函附录"。
	2、如果我们的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期为磋商截止之日起60日历
	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
	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发改价格[2015]299 号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
	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响应	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	E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
传	真:
郎	编 :

年

月

日

2.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响应人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合同履行期限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姓名: 专业、级别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其他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和	尔: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三月	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_年龄:	_职务:				
	系			_ (hé]应人名称)	的法定代	代表人 。			
特山	心证明。									
					响应人:			(全	と称并加盖と	(章)
					日	期:	年	月_	日	

注: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	人。代理人根据授	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
目名称)	_磋商响应文件、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o		
代理人无转	委托权。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年月日	

注: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 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 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 六、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承诺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 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 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 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 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 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 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 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五、施工平面图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 使 用 台 时 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六、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ł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证书	万 亿 只可	1규 다.	土川	备注
				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以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符合招标公告中申请人资格要求第3项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二)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 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其他资料

- 注: 1、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 2、投标单位认为其它应附资料。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u>微型企业);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非监狱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A. II. Fr The	444= 67 Th	计量	اشتماب	-L	.I. zabil	沙开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单位	-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 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116.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74 // II.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40.42.0.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 tr. II.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 \Z \C_+\II.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A 44 H.*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क्राय ज <i>ीन</i> सी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公 克山。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Ø3 Hd ↓ ∐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左自 <i>壮</i> 公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 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
-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